

中国工商银行外汇各项业务一直保持着持续、稳定的发展势头,截至1997年底,外汇存款折合121亿美元,外汇贷款91亿美元,外汇总资产达306亿美元,全年办理国际结算业务700亿美元,实现利润4.48亿美元。由于受外汇业务高风险、高收益特性的影响,在业务发展的同时,外汇业务的风险加大。其中,进口信用证尤其是远期进口信用证业务所造成的风险更有恶化的趋势。如何有效地防范信用证风险,是商业银行不得不面临的严峻课题。

目前,我国信用证业务大致可以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针对国内资金供给不足的局面,企业纯粹利用国内银行的信用,借助于远期信用证的方式,从事融资活动。具体做法是以经国内银行承兑的汇票作质押,在境外融通资金再投资于其他项目,其间并没有真实的货物交易。另一种是利用国外出口商给予的延期付款便利及利率上的差异,将通过远期信用证方式进口的货物销售出去后,利用收、付款间的时间差,把进口货物销售回笼款运用于其它经营项目,以缓解企业自身流动资金的不足。但不论是哪一种方式,实质都是企业利用银行信用对外担保,是开证银行举借了延期付款型的外债,开证银行承担着巨大的潜在风险。为了有效地防范远期信用证的风险,笔者认为银行在开证前后应当运用信贷和结算两种杠杆,努力做好几方面的工作:

第一,开证前,各行应组织人员深入企业调查研究,严把入门

注意防范远期 进口信用证风险

◇ 聂长雯 周星

关。银行在与企业开展授信业务前,对于从事进口业务的企业,除了要对企业的经营情况、资信情况、发展前景等作全面调查了解外,还应当对企业所进口商品的国内外行情作详尽的了解和预测。对于大宗进口商品,还应进一步了解开证企业的客户的资金实力、经营状况及资信等有关情况。在对以上情况作出综合评价,认为潜在风险可以接受,对银行的综合回报高的话,可以考虑给予企业核定相应的进口开证授信额度。在这一点上应强调的是,在核定对企业授信额度的过程中,各行应坚决贯彻落实并完善信贷工作中的“三查”及分级审批制度,明确各级人员的责任和权力,确保授信过程的公正合理。这是银行从根本上避免风险的基础。

第二,应加强对有关人员进行专业知识的教育和培训,增强他们的风险防范意识。与中国银行不同,工商银行历来以人民币业务为主,外汇业务相对薄弱。受此影

响,各级管理人员,大多数都对本币业务较为熟悉,对外汇业务还较为陌生。为了有效地防范外汇业务的经营风险,很有必要加强对外汇业务从业人员,尤其是经办外汇业务基层行人员的外汇业务基本知识及其风险知识的教育,这是有效防范外汇业务风险,包括远期进口信用证风险的前提。

第三,在进口业务操作过程中,信贷部门应与结算部门紧密配合,采取多种形式分解或

转化各个环节的潜在风险。尤其针对大额远期进口信用证,从信贷角度可以考虑采用以下几种途径:

1. 要求进口开证企业缴交相当与信用证金额10~30%的进口开证保证金。这既有利于银行防范风险,同时也是开证行稳定的存款和收入来源。考虑到企业经营的实际,可以采取要求企业分期缴交保证金的办法,分别在开立信用证、对外承兑到期前一个月、前二十天、前十天、前三天要求企业分阶段按比例落实保证金,确保企业及时自筹资金对外支付货款。

2. 要求开证企业提供相当与信用证金额10~30%的国内银行承兑汇票作质押。这可以由开证企业自身提供,也可以由进口商品的国内用户提供。

3. 要求开证企业提供相当与信用证金额30%以上的固定资产作抵押。这是进一步分解和防范风险的有效途径。

(作者单位:青岛国际银行、厦门大学 责任编辑:乔建初)